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淨利潤及未經審核經調整溢利(不包括股份支付補償)較2019年同期增長分別超過30%及40%(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淨利潤及經調整溢利分別為人民幣90.7百萬元及人民幣91.6百萬元)。有關增長乃主要源於(1)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在管物業建築面積增加；(2)本集團分別完成收購嘉興大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60%股權及江蘇恒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51%股權後財務業績綜合入賬；及(3)智能解決方案服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長。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惟其仍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閱覽預期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0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傳強先生、郭麗女士、郭曉亭女士、李海鳴先生及吳建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